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

國中部八年級課外學習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1 月 14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63032290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兼顧學生個別差異，安排於課後時間，對現有課程進行複習或補救教學，以增進學習成效。
- 三、上課日期：自 113 年 9 月 02 日(一)至 114 年 1 月 03 日(五)止，共上課 18 週。
- 四、上課科目與節數：國八各班每週上課 4 節，國文、英語、數學、理化各 1 節，於第 8 節課實施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113 年 6 月 25 日(二)中午 12:00 前將下聯之報名表交至各班導師，再繳至教務處教務組。
- 六、收費標準：
 1. 每生每節課 30 元，每週 4 節，共上課 18 週 72 節。每位學生收費新臺幣 2,160 元整(30 元*4 節*18 週 =2,160 元)。因國定假日或學校活動等而停課時將退費處理，並於學期末依實際上課節數多退少補。
 2. 清寒及安心就學方案學生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核定後得免費參加。**請務必於註冊組規定期限內，申請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減免資格。**
- 七、繳費方式：納入「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代收代辦費」一併繳交，繳費期間將由總務處出納組另行通知。本校持續推廣無紙化繳費(電子繳費)，歡迎家長申請親子帳號綁定，至校園繳費系統進行繳費。已綁定者，校園繳費系統會主動傳送訊息(繳費期間)至家長指定信箱；未綁定者，歡迎家長盡快申請(操作指引：學校首頁/家長專區/校園繳費系統)。
- 八、重要措施：學生缺曠課、請假均依正常上課處理，未遵守請假規則經勸導無效者，仍依校規處理之。教務處安排每日巡堂抽訪各班上課情況，並了解教學效果。學務處每日加強安全巡護並延長導護工作，以維護學生良好學習環境。
- 九、本計畫陳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
- 十、本計畫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校教務處教務組 25054269 分機 113。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教務處

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xx 日

-----✂-----請由---此---線---撕下-----✂-----

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中部八年級課外學習活動報名表



國中部八年 班 號 學生_____ ☐參加 ☐不參加

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外學習活動，並遵守學校有關規定。

此 致 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學生家長(或監護人)：

簽章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月 日